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8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承董事會命
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王慧穎及李健儒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遼寧省大連市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是：

執行董事：王志賢及魏明暉

非執行董事：周擎紅、徐頌及楊兵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春彥、羅文達及程超英

* 本公司根據修改前的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即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公司條例第十六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英文名稱為「Liaoning Port Co., Ltd.」。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06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74 元（含税），分派股息总金额为人民币 417,374,945.20 元，派息比率为 40.23%。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当前股本总额 23,987,065,816 股为基数，派发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公司管理层将依照公司章程和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确定 A 股和 H 股股东的确权日。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个会计年度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40%，且公司最近 3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 3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 2022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037,553,928.22 元，按公司总股本 23,987,065,816 股计算，建议每 10 股派 0.174 元（含税），派息总额约为 417,374,945.20 元，派息比率为 40.23%。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满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的要求，也有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分红决策程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

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董事的意见和股东的期望。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